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钟王军女士、郭俊鹏先生，独立董事何锦成先生、方吉祥先生、易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淇靖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报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认为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06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3、审议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薪酬方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及财务运作,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2024年度的会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

过人民币 2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向部分合作银行申请办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银行授信期限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与上述授信额度内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部分管理制度。本议案设有子议案 24 个，其中 7.1 至 7.8 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7.1 至 7.3 子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备案手续。本次工商事项的变更、备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7.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9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0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1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2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3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4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5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6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7 关于修订《法定范围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申报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8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19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2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21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22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23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7.24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子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等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5) 及相关制度全文。

8、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增加经营范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本次工商事项的变更、备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等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及相关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天津市北辰区滨湖路 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